

汉中市南郑区农业技术推广与培训中心
农业防灾减灾专项（农作物病虫害防治）农
药采购项目

购销合同

2025 年 11 月 18 日

购销合同

甲方：汉中市南郑区农业技术推广与培训中心

乙方：汉中润百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，甲、乙双方就采购项目名称：农业防灾减灾专项（农作物病虫害防治）农药采购项目，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：

序号	名称	规格	单价	数量	合计
1	43%戊唑醇悬浮剂	10g/袋	1.5 元	2.2 万袋	33000.00 元
2	11.6%甲维氯虫苯	20g/袋	2.5 元	2.2 万袋	55000.00 元
3	雨阳	50g/袋	2.85 元	2.2 万袋	62700.00 元
金额：小写150700.00元 大写：壹拾伍万零柒佰元整					

一、合同内容及金额：

二、供货、结算和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在甲方指定地点供货，本项目完工，供货后1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。

三、质量要求：

乙方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规定标准，符合甲方采购要求。

四、违约条款：

如因一方违约，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，引起诉讼或仲裁时，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，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。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其它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五、不可抗力条款：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。合同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可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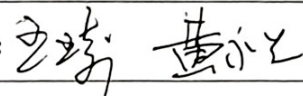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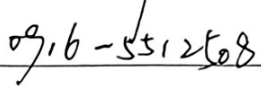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争议的解决方式：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：

1、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；2、向人民法院诉讼。

七、合同保存：

合同一式叁份，采购人贰份，成交供应商壹份。

甲方	乙方
 汉中市南郑区农业技术推广与 培训中心(盖章)	 汉中润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(盖章)
地址：南郑区汉山镇	地址：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 镇店子街社区
邮编：723100	邮编：723100
法人代表：	法人代表：
授权代表： 	授权代表：/ 
电话： 	电话：1375919131
传真：	传真：/
	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汉中南郑区天汉大道分理处
	帐号：26610601040010438
日期：2022年11月18日	日期：2025年 月 日